

○ 29
09/18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
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09 月 11 日(星期三) 12 時 20 分

貳、地點：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3F 會議室(A02-134)

參、主持人：夏主任○琪 紀錄：潘○茹

肆、出席人員：王○仁委員、蔡○廷委員、蘇○清委員、林○謙委員、李○勝委員、李○豪委員、朱○德委員、陳○璋委員(請假)、張○雄委員

伍、主席報告

- 一、近幾日開學，有轉學生、研學生等要抵修學分，發生課程名稱相同學分數變更或必選修變更等，造成學生抵修上的困擾，未來勢必要針對變更的課程擬定抵修方案，系所課程以能穩定為原則。
- 二、本系為能於 108-2 新聘 3 名教師，向學校承諾兼任教師暫不續聘，未來如有規劃教授休假，關於課程與兼任教師的問題再請各位老師協助。

陸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 提案人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教師申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師協同教學課程複審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通知辦理(附件一)。
- 二、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師協同教學課程於 108 年 8 月 5 日由教務處進行初審，會議紀錄如附件二，初審結果如附件三申請清單。
- 三、本系申請教師及課程名稱資料如下表：

課程名稱	申請教師	業師	業師服務單位	預計授課日期	經費	小計
高等紙質文物保存與維護	夏○琪	張○松	藝唯美企業社	10/5 11/16	12 小時*955 元 =11,460 元 交通費 2,392 元 (嘉義-台北自強號	13,852

					來回 598 元*4)	
室內設計 實務	朱○德	許○方	許榮方建 築師事務 所	9/18 9/25 10/9 10/16 10/23 11/6	12 小時*955 元 =11,460 元	11,460

四、複審通過後，請申請教師與業師簽訂業界專家聘任契約書、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，俾利教務處核發聘書，並依規定時程辦理核銷及繳交相關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捌、散會：12 時 30 分